

LIANGSHIXUE

粮食经济学

前寿颐 李全根 编
王焕炜 韩耀

河海大学出版社

前　　言

粮食经济学作为应用经济学科中一门新兴的部门经济学，目前还处于初创阶段。自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国的粮食经济体制改革，在新旧体制的交替转换过程中，遇到了层出不穷的新情况和新问题。创建伊始的粮食经济学，自然也就面临着全面革新的客观要求。

在这种新形势下，以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和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为指导，紧密结合粮食经济工作实践，编写一本具有大学本科水平的粮食经济学教材，以满足粮食经济实践对粮食经济理论的迫切要求，开创粮食经济教育和研究的新局面，已经是刻不容缓的当务之急。为此，我们在原编粮食经济学教材的基础上，进行了全面的修订，在体系和结构上作了较大的调整，在内容上也作了大量的增补和改写。我们期望本书能以一个较新的面貌，呈现在广大读者面前。

参加本书编写的有：李全根，负责编写第一、第五、第六、第十一、第十二章；俞寿颐，负责编写第二、第九章；韩耀，负责编写第三、第四章；王焕炜，负责编写第七、第八、第十章及附录。本书由俞寿颐主编，韩耀协助进行了全书的整理及文字修改工作。

由于我们的水平有限，不足之处在所难免，尚祈读者予以指正，以便我们再版时作进一步的修改。

编　者

一九八八年十二月

目 录

第一章 粮食经济学总论

- 第一节 粮食和粮食经济..... (1)
- 第二节 粮食经济学的产生与发展..... (3)
- 第三节 粮食经济学的指导思想和研究方法..... (11)

第二章 粮食生产

- 第一节 粮食生产的特点和重要性..... (15)
- 第二节 我国粮食生产的状况及其发展..... (21)
- 第三节 粮食的集约经营..... (25)
- 第四节 粮食生产专业化和商品化..... (30)
- 第五节 粮食生产经营规模..... (36)

第三章 粮食商业

- 第一节 粮食商业的产生和发展..... (45)
- 第二节 社会主义粮食商业的建立和发展..... (56)
- 第三节 社会主义粮食商业的性质及优越性..... (61)
- 第四节 粮食商业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和作用..... (65)

第四章 粮食供给与需求

- 第一节 粮食供给与需求的概念..... (73)

第二节 粮食供给与需求的形成	(77)
第三节 粮食供求矛盾及其调节	(85)

第五章 粮食商品流通

第一节 粮食商品流通过程	(93)
第二节 粮食商品的流通渠道	(98)
第三节 粮食市场	(104)
第四节 粮食流通体制改革	(114)

第六章 粮食收购与销售

第一节 粮食计划收购与销售	(132)
第二节 粮食议购议销和集市贸易	(151)
第三节 粮食定购合同制度的完善	(168)
第四节 城市粮食销售体制的改革	(179)

第七章 粮食储存与调运

第一节 粮食储存与调运的意义和原则	(190)
第二节 按经济区域组织粮食商品流通	(199)
第三节 粮食储运管理体制的改革	(208)

第八章 粮食加工

第一节 我国粮油工业的发展概况	(213)
第二节 粮油食品工业的发展	(221)
第三节 饲料工业的发展	(226)
第四节 增强粮油工业企业的活力	(233)

第九章 粮食经济效益

- 第一节 粮食经济效益原理 (237)
- 第二节 粮食生产经济效益 (243)
- 第三节 粮食商业经济效益 (257)

第十章 粮食价格

- 第一节 社会主义制度下的商品价格 (271)
- 第二节 价格构成 (278)
- 第三节 我国粮食市场价格体系 (284)
- 第四节 商品比价 (293)
- 第五节 粮食商品差价 (297)

第十一章 粮食消费与人口

- 第一节 人口与粮食消费的关系 (308)
- 第二节 我国历史上人口问题和粮食消费 (314)
- 第三节 我国人口与粮食消费的现状及其发展趋势 (318)
- 第四节 世界人口与粮食消费 (332)

第十二章 粮食发展战略

- 第一节 制定粮食发展战略的意义及其主要内容 (346)
- 第二节 国外粮食的发展战略 (349)
- 第三节 我国的粮食发展战略 (355)
- 第四节 我国外向型粮食经济的发展 (367)
- 第五节 粮食商业现代化 (371)

附录：建国以来我国粮食经济政策的演变

一、国民经济的恢复时期（1949年10月—1952年）	(376)
二、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1953年—1957年）	(378)
三、“大跃进”时期（1958年—1960年）	(384)
四、国民经济暂时困难和调整时期 （1961年—1965年）	(387)
五、十年动乱、两年徘徊时期 （1966年—1978年）	(391)
六、两个三中全会期间（1979—1984年9月）	(394)

第一章 粮食经济学总论

第一节 粮食和粮食经济

一、粮食

粮、食两字在我国古代的字义，据《周礼·廪人》注：“行道曰粮，谓糒也；止居曰食，谓米也。”^①也即古时所谓的“粮”约相当于现在的干粮。两者结合而成的集合名词“粮食”，也很早就出现于先秦古籍之中。如《管子·国蓄》篇中的“种穀粮食”即是一例。在我国，长期以来传统的解释，粮食主要也就是指禾本科的谷物类如小麦、大麦、乔麦、青稞、谷子、稻谷、糜子、高粱、玉米、薯类等等，也即民间所谓五谷杂粮。1949年建国以后，国营粮食部门经营粮食商品的目录，从初期的小麦、大米、大豆、杂粮，扩大到五十年代后期的小麦、大米、大豆、玉米、薯类等四大品系。

在国外，对粮食这一概念的理解，在范畴上要比我国传统的粮食概念宽广得多。例如联合国粮农组织《生产年鉴》中列为粮食产品的商品目录共分为八大类：谷物类6种；块根、块茎作物类3种；豆类4种；油籽、油果和油仁作物类11种；蔬菜、瓜类21种；糖料3种；水果、浆果类26种；家畜、家禽和畜产品27种。这一粮食范畴也即是同等于我国的食物概念，或被称之为“大粮食”概念。在联合国每年公布粮食总产量时，所使用的另一个概念是“谷物”，其中不包括豆类和薯类，比

注：^① 《说文解字段注》第357页，成都古籍出版社影印本。

我国现在通用的粮食概念在范畴上又要窄得多。

二、粮食经济

粮食经济是指粮食的再生产过程，是粮食生产、粮食流通和粮食消费过程的内在关系和相互统一。它一方面包括对各种生产资源进行合理配置，用于粮食生产的过程，生产出更多的粮食产品；另一方面还包括对已生产出来的粮食在不同的用途之间进行合理分配，以满足社会生产和人民生活不断增长的需要。就一般而言，粮食经济具有以下特点：

1. 粮食的经济再生产过程与自然再生产过程的相互交织

社会再生产首先是物质的再生产，粮食再生产的物质内容是粮食这一具有生命的生物有机体。这就决定了粮食的生产过程，首先是粮食作物生长繁育的自然再生产过程，然后才是劳动的转换、资金的周转、物质与能量的循环这一经济的再生产过程。粮食的经济再生产必须以粮食作物的自然再生产作为出发点，粮食的自然再生产与经济的再生产相互交织，这是粮食经济的一个基本特点。

2. 粮食在社会再生产过程中既是生活资料，又可作为生产要素

粮食不但可以作为人们的基本生活资料直接供人们食用消费，而且还由于粮食自身所具有的生物特性，使它成为一种特殊的生产要素，成为整个社会再生产过程中，不可缺少的一种重要生产资料。例如，粮食作为种籽和饲料，是粮食种植业和畜牧饲养业进行再生产的基本物质要素之一。此外，粮食还是食品、酿造、医药、化工、轻工、纺织、机械等部门所需的原料和辅助材料。

3. 粮食再生产中自给性和商品性的矛盾与统一

粮食是人人都不可缺少的生活资料，对粮食生产者来说，同样也是不可缺少的。因此，农民生产的粮食首先是满足自己的需要，这就使粮食生产具有自给性的特征。但是，由于生产力的发展和劳动生产率的提高，使粮食生产者生产出来的粮食超过其自身的需要，产品出现剩余。这些超过自身需要的剩余粮食，生产者必须拿去与其他产品相交换，于是就成为商品。所以，在商品经济条件下，粮食生产又具有商品性的特征。粮食再生产中的自给性和商品性的矛盾与统一，就形成粮食经济的另一鲜明的特点。随着商品经济的不断发展，粮食生产中的自给性部分逐步缩小，商品性部分逐步增加，最后从以使用价值为目的的自给性生产，转变为以交换价值为目的的商品生产，这是粮食经济发展的必然趋势。

4. 粮食生产与粮食消费在再生产过程中的时间空间差异性

人们对粮食的需求一天都不可缺少，粮食消费具有普遍性和连续性的特征。然而，由于自然条件的限制，粮食生产则又有分散性、地域性和季节性的特征。这就形成了粮食生产与粮食消费之间的矛盾。但是，社会再生产的顺利进行，在客观上要求粮食生产与粮食消费之间紧密联系、相互协调，这就需要在粮食的流通过程中，通过商业部门的各种经营活动，来弥合粮食生产与粮食消费之间在时间空间上的差异，实现两者之间的联系与协调。因此，粮食流通过程在粮食经济中具有特殊的地位，这也是粮食经济的一个重要特点。

第二节 粮食经济学的产生与发展

一、粮食经济学是一门年轻的学科

从古到今，粮食问题始终是人类社会中一个极为重要的研

究课题。它在成为人类社会根本性的重大理论问题之前，首先是一个社会实践问题。实践在客观上需要理论的指导，反过来这种客观需要又产生出某种理论成果。但是，由于粮食在使用价值上的特殊重要性，使粮食问题常常被历代统治阶级作为军国重事而被列入其施政纲要和军事方略的范畴。例如在中国，春秋时期的大政治家管仲就极力鼓吹：“粟者，王者之本事，人主之大务，有人之途，治国之道也。”^①在国外，古希腊哲学家苏格拉底也强调，“不懂得小麦问题的人，不能称为政治家。”因此，在漫长的历史过程中，尽管积累了许多虽然处于零散状态，却是相当丰富的粮食经济理论素材，但终于没有能够形成独具一格、自成体系的粮食经济学。

1949年建国以后，虽然党和国家一贯重视发展粮食生产，坚持“农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粮食是基础的基础”这一根本性指导方针，但是由于受产品经济模式的制约，我国的粮食商品经济也一直未能得到应有的发展。加上对粮食长期一直实行的是高度集中的统购统销，使我国的粮食经济理论一直停留在宣传和解释政策的水平上。直到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随着农村经济体制改革的巨大成功和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深入发展，才使粮食经济理论研究进入了一个蓬勃发展的新时期。
1983年由工商出版社出版的《中国社会主义粮食经济》，标志着具有完整体系的粮食经济学正式形成。其后，又有一些粮食经济学的教材和专著相继问世，使粮食经济学科又有了新的发展。

然而，就目前的情况来看，我国的粮食经济学仍处于初创阶段，在体系结构及内容上也还有不少欠缺，对一些重大的基

注：^①《“管子”经济篇文注释》第156页，江西人民出版社。

本理论和实践问题，如粮食商品经济的演化发展规律；社会主义商品经济条件下价值规律、供求规律在粮食商品经济中的作用形式和机制；粮食经济学的实证研究和规范研究的分野及其相互联系；对目前粮食政策和体制的评价、改革等等，都还有待于进行广泛深入的研究和探索。这就需要我们在实践的基础上不断总结经验和加强理论研究，从而把粮食经济学推向一个新的理论高度。

二、粮食经济学的研究对象

一门学科的研究对象，从根本上决定着这门学科的基本内涵和体系结构。因而，在学科建设上，对所研究对象的科学划分和合理确定，无疑有着决定性的重要意义。迄今为止，对粮食经济学的研究对象，大体上有以下两类认识：

第一种观点认为，粮食经济学是研究粮食商品生产和再生产全过程的经济关系总和及其贯穿始终的矛盾运动的发生、发展规律。

第二种观点认为，粮食经济学是研究粮食商品在我国社会主义条件下，贯穿于流通领域的经济关系及其矛盾运动的发生、发展规律。

以上两种观点的主要区别，在于所确定的研究对象在范围上的大小不同，由此自然也产生了研究对象在内涵上的差别。在我国，由于整个国民经济管理体制长期存在着政企不分的基本格局，使人们已经习惯于按照政府部门的分工范围来划分和确定各有关部门经济学的研究对象。因此，上述第二种观点至今在事实上还处于“正统”地位，相对于国营粮食商业系统，确定了粮食经济学的研究对象，是研究在粮食商品流通领域中，以商品货币关系为媒介的粮食经济关系及其相对特殊的具体流通规律。按照这样一种认识，粮食经济学实际上只能称之

为“粮食商业经济学”，它属于商业经济学的一个分支。这种对粮食经济学研究对象的划分，确实与现行国家机构设置中粮食部门归属于商业部的这一管理体制相符合。

但是粮食经济学的研究对象从本质上来看应和上述第一种观点相一致，即以粮食商品的整个再生产过程作为自己的研究对象。实际上，粮食经济学这一学科名称本身，就已经规定了其研究对象的范围和内容。因为从严格的科学意义上而言，作为粮食经济学，本来就应当研究粮食商品的生产和再生产，也即要研究其生产、分配、交换和消费的全过程。实践也告诉人们，粮食工作不能仅仅局限于粮食部门所主管的一系列商品流通环节。因为决定粮食商品流通的，首先是粮食商品生产。我们如果单纯地就流通研究流通，必然会割裂粮食经济学作为一门完整的部门经济学的理论体系和科学结构。

此外，由于粮食经济学的研究对象是粮食再生产过程各环节的统一，因此作为这个统一过程归宿的粮食消费，自然也应当成为粮食经济学研究对象的组成部分。事实上，粮食商品的消费不但使粮食再生产得以结束其一个完整的周期，使粮食商品最终完成自己作为商品的使命——实现自己的商品价值，而且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整个社会对粮食消费也必然提出更高的要求，这种要求不但要直接促进粮食商品生产和流通的发展，而且对整个社会经济的发展，也会产生一系列与之相关的连锁反应。因此，粮食商品的消费问题，也是粮食经济学不可忽视的另一端。我们必须在对粮食经济的深入研究中，揭示出商品粮在生产、流通和消费之间的相互依存、促进和制约关系，把握其发展趋势，推动粮食消费的科学化、合理化、社会化进程，使其和整个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和谐拍合。

当然，以粮食再生产全过程为研究对象，并不意味着我们在粮食生产、粮食流通和粮食消费中间不能有所侧重。恰恰相反，鉴于商品流通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在社会再生产中的重要性日益突出，同时考虑到粮食再生产的特殊性和我国的具体国情，我国的粮食经济学应侧重于粮食的商品流通过程，以粮食商品流通为中心来对粮食再生产的整个过程进行研究。

由于历史的原因，在建国以后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粮食经济被深深地打上了产品经济的烙印。人们常常不是去研究如何按照商品经济、市场机制的作用要求去组织粮食商品流通，而是习惯于用行政分配的方式去取代完整意义上的粮食商品交换。实际上，分配和交换的关系，诚如马克思所指出的那样：“交换依照个人需要把已经分配的东西再分配”，“交换给个人带来他想用分配给他的一份去换取的那些特殊产品。”

①因此，在商品经济条件下，交换乃是流通领域中的实质内容，分配则是依附于交换而最终实现分配的目的。但“分配和交换表现为中间环节，这中间环节又是二重的，因为分配被规定为从社会出发的要素，交换被规定为从个人出发的要素。”②因而社会分配必须要通过个人消费的满足而最终实现。由此可见，从价值分配的物质内容，实现于消费这一角度而论，粮食分配问题当然也是粮食经济研究中不可忽视的一个方面。在一定的历史条件下，由于粮食在国计民生中的特殊重要性，粮食分配问题还可能是粮食商品流通过程中相当突出的一个方面。

综上所述，粮食经济学是研究粮食再生产（生产、分配、交换、消费）全过程中的经济关系总和及其贯穿始终的矛盾运

注：①《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91页。

②《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92页。

动和经济活动的发生、发展规律的科学。

三、粮食经济学的学科特点

1. 粮食经济学是多学科的交叉

粮食经济学作为应用经济学科中一门新兴的部门经济学，具有鲜明的多学科交叉的特点。粮食经济学不仅与各有关部门经济学之间有相互交叉关系，而且还具有社会科学与自然科学之间的边缘交叉关系。由于粮食经济再生产与自然再生产的交织进行，我们在研究粮食生产时，就不能回避对农业经济学、农村经济学、农业生产经济学、经济地理学等学科的交叉研究；我们在研究流食流通时（包括分配和交换），就无法回避对商业经济学、粮食商品学、财政学、市场学、农业企业经营管理学等学科的交叉研究；我们在研究粮食消费时，也不能回避对畜牧经济学、渔业经济学、食品营养学、人口经济学、消费经济学等学科的交叉研究。多学科的交叉研究是现代科学研究的发展趋势之一，粮食经济学作为一门新兴学科，在客观上也必须适应这一发展趋势的要求。

2. 粮食经济学是建立在深厚历史渊源之上的新兴学科

由于食物对人类社会生存发展，是最具有决定性重要意义的生活资料，所以人类最早从事的生产活动，也即是谋取食物的生产活动。在粮食生产的发展过程中，生产力达到一定的水平，即达到自给有余的阶段，粮食也就必然要成为最早用于交换的劳动产品之一。因此，在商业发展史上，粮食商业也就必然是最早出现的重要商业之一。在先秦古籍《管子》一书中，即已出现“秋籴以五，春粜以束”的粮食商业经营活动记载。由《管子》一书可知，我国至迟在东周，即2700多年以前，就已经有相当规模的官、私粮食商业了。“籴”、“粜”两字就生动逼真地表达了商品粮买卖的实质内容。“籴”者，买入粮

食，“粜”者，卖出粮食。在日益频繁的粮食商品交换过程中，自然形成了“籴”、“粜”两个粮食商业的基本经营术语，并进而约定俗成为我国古代商业买卖的通用行话。因此，“籴”、“粜”两字，也正是我国粮食商业源远流长的历史见证。与此相应，在中华文明的悠久历史上，也很早就开始出现了可以认为是粮食经济早期理论的某些文字记载。春秋时越国的计然，对粮食生产所概括的“丰歉循环”论，实际上就开了对粮食市场趋势进行预测的先例。计然还进一步强调了，对于粮食这样有关国计民生的重要商品的市场价格，应有一个较为适中的涨落幅度，才能有利于农、商之间的协调发展和整个民生的安定。战国时辅佐魏文侯的李悝所提倡的“平籴”，西汉时桑弘羊主张的“均输”，耿寿昌设立的“常平仓”，就其本义，都不失为古之良策。此后，北魏“和籴”、隋代“义仓”、宋代“均输”、“市易”、明朝“社仓”以及历代“实边”、“屯垦”、“漕运”等，都曾在实践的基础上有所总结，并提出了某些粮食经济理论问题。直至国民党政府时期的粮食部，也曾对有关粮食征集统计资料，进行了有组织的收集、整理和分析。由此可见，粮食经济学作为一门系统化了的独立经济学科，虽然还十分年轻，但却有着极其深厚的历史渊源。

3. 粮食经济学是政策性很强的对策性应用学科

实践证明，粮食商品从生产到消费的实际流转过程，远非寻常的商品交换活动所可比拟。因为它涉及到国民经济各部门，涉及到多方面的经济利益关系，也涉及到城乡经济联系，还涉及到国家、集体、个人三者之间的经济利益关系。因此，粮食商品生产、流通和消费中的一系列矛盾运动，以及与此相应的、复杂多变的粮食工作实践，也从客观上要求对粮食经济专门进行科学的理论研究，对粮食经济的运行过程，对粮食经

济政策和粮食工作实践，从理论高度给以明确的阐述和正确的评价，对粮食经济的现实问题给出具有指导意义、带有规律性的认识，以利于探索切实可行的解决途径，并为党和国家制定和实施粮食政策，提供坚实的理论基础。由此可见，粮食经济学是一门政策性很强的对策性应用经济学科。

4. 粮食经济学在计划分配上具有鲜明的财政性特点

粮食商品在使用价值上的特殊重要性，使得粮食商品在人类社会生活中，自然而然地成为异于一般商品的“特殊”商品。从经济学的一般商品概念而言，则粮食商品和其他任何商品一样，都是在价值上同质异量的普通商品，本无所谓特殊可言。但是，不同商品的使用价值，在客观上自是千差万别，各不相同，它们在人类生活中的重要程度，也是大不一样的。在我国古代，“食为政首”。在现在和将来，粮食无疑仍然是人们赖以生存的最基本的生活资料。在我国目前低工资水平的社会条件下，为了保持广大人民群众的基本生活水平不致降低，国家规定了低水平的粮食计划销售价格。因此又必然会相应地压低粮食商品的计划收购价格，导致种粮农民出于比较收益的考虑而不愿生产，或不愿多生产粮食。这一现实矛盾使我国粮食再生产过程，从一开始就充满着异于一般商品生产的特殊性。与此同时，国家又不得不支付巨额的财政补贴，用以维系统销粮的低价销售。这就造成了有悖于商品经济客观规律的粮食计划购销价格倒挂、城乡粮食销售价格倒挂的“双倒挂”背理状况。由此可见，由于分配因素在粮食商品流通中相对活跃，并在较大程度上决定了粮食商品流通的方向，形成异于一般商品流通的某些特殊性。这种特殊性十分明确地强调了粮食商品的宏观计划分配原则，这也是体现粮食经济学异于一般部门经济学的重要特点之一。

第三节 粮食经济学的指导思想和研究方法

一、粮食经济学的指导思想

从根本上来说，马克思主义的政治经济学是我国所有经济学科的理论基础，也是粮食经济学的理论基础。因此，粮食经济学必须以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作为基本的指导思想。在中国革命和建设的长期实践中，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的共同智慧的结晶——毛泽东思想，是将马克思主义的普遍真理同中国革命实践相结合的具体体现，因而自然也是我们进行粮食经济理论研究的准绳。

我国是社会主义国家，我国的粮食经济学必须反映社会主义经济的本质和特征。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通过对我国几十年社会主义经济实践正反两个方面的经验进行科学总结，党中央先后提出了社会主义有计划的商品经济理论和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这是对我国现阶段社会主义经济的本质和特征的高度概括，是对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的重大发展。毫无疑问，社会主义有计划的商品经济理论，是研究我国粮食经济最现实、最直接的理论依据和基本出发点。

此外，还应强调指出，党的“对外开放、对内搞活”的经济建设总方针，同样也是搞活搞好粮食经济工作的总方针，当然也是我们进行粮食经济理论研究的具体指导思想，这一指导思想特别富有鲜明的时代特征。

二、粮食经济学的研究方法

对某一门学科所研究的现象、过程、及其发生和发展规律